



青海省公安机关英雄模范立功集体

(2013年-2017年)

青海省公安机关先进集体简要事迹

经青海省委省政府批准,对2013年以来在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全省公安系统80个先进集体和185名先进个人予以表彰。各级公安机关公安现役部队广大民警、现役官兵和辅警“村警”及民警家属将按照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、公安部部署要求,传承发扬青海公安英模精神,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,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积极适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、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新变化对公安工作提出的新要求,紧紧围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的总目标,牢牢把握对党忠诚、服务人民、执法公正、纪律严明的总要求,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全力推进“五四”战略,努力创造更加安全的政治环境、更加稳定的社会环境、更加公正的法治环境、更加优质的服务环境,为党和人民再立新功!

西宁市大通县公安局桥头派出所

西宁市大通回族自治县公安局桥头派出所,近年来荣立集体三等功,被评为政法工作先进集体、民族团结进步先进区示范单位。

桥头派出所对辖区内的200余家娱乐场所、旅店业、废旧金属收购业、快递企业、物流业逐一排查,加强7所学校及其周边地区的社会治安环境整治,与校方联合排

查校园内外的各类安全隐患,对14所幼儿园进行建档管理,对辖区15家重点单位和6家医院开展日常检查,排除隐患。

2017年,共接警2923起,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54人,打击五类案件28人。在年初开展的打击“两抢一盗”专项行动中打击违法犯罪嫌疑人19人,有效维护了辖区的治安环境。

海东市互助县公安局交警大队

海东市互助县公安局交警大队,从加强干部队伍的自身素质入手,花大力气构建团结奋进、坚强有力的领导集体,采取“走出去,请进来”的方法,从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厂矿企业负责人等社会各界聘请11名

法制监督员,倾听他们和百姓对交通管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。2012年以来,交警大队共破获交通事故逃逸案件33起,侦破率100%,全队每天上路执勤民警达到30人,有效维护了互助县交通安全。

海东市民和县公安局马场垣派出所

海东市民和县回族自治县公安局马场垣派出所,连续三年被县公安局评为先进集体,荣立集体三等功1次,民警先后荣立个人三等功3次。

派出所积极探索创新警务模式,实行快、准、狠的打击整治和勤、广、细的宣传教育方式,辖区社会治安状况明显好转。同时集中整治根深蒂固的毒品问题,一手抓现行重打

击、搞宣传治根源,一手抓服务促和谐、提质树形象,使社会治安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治理。3年来,派出所共接处警1170起,立治安案件330起,刑事案件25起,办理涉毒、赌案件53起,处理违法行为人97人,抓获网上在逃人员18人、敦促自首5人,有力维护辖区社会安定,赢得了群众的称赞。

西宁市湟中县公安局治安大队

西宁市湟中县公安局治安大队探索队伍管理办法,推进队伍建设正规化、法制化、常态化。荣获集体三等功两次,集体嘉奖一次,多位民警获得个人荣誉。

5年来,治安大队全力推动治安系统执法规范化建设向纵深发展,办理治安案件162起,行政拘留286人,所有案件无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

发生。在西宁市首推“一村一警”警务工作模式,选聘的“村警”在信息收集、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等方面发挥作用,有力弥补了警力不足。同时,治安大队成立“十户联防”小组203个,全面加强对湟中县重点部位、重点路段、重点时段的武装巡逻和武装震慑,强化了驾驭治安防控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。

海东市循化县公安局治安大队

海东市循化撒拉族自治县公安局治安大队,连续三年被循化县公安局评为先进集体、优秀党支部,多次荣获循化县综治考核“先进集体”,一名民警被评为全省“优秀共产党员”。

工作中,治安大队围绕公安中心工作,创新完善防控巡逻机制,公安武警武装联合巡逻勤务机制初步形成,人民群众对窗口服务

单位的满意度不断提升。全面开展了“清源”“利剑”“缉枪枪爆”等专项行动,出色完成了各项公安工作,有力推动了循化县治安管理工作有序、稳定、科学发展。2017年,圆满完成循化国际抢渡黄河挑战赛、环湖赛海东赛段等安保维稳工作。在环境整治工作中,做出了突出贡献。

海东市平安区公安局平安派出所

海东市平安区公安局平安派出所,全国一级公安派出所,先后被团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党委、政府和上级部门授予“优秀青少年维权岗”“人民满意派出所”“青海省十佳公安派出所”等荣誉称号。

长期以来,平安派出所以“发案少、秩序好、群众满意”为工作目标,不断强化制度执行,确保执行到位、执行到底。通过信息化手段落实“四个一律”,最大限度防止了执法安全事故和执法不规范行为

的发生。

针对不同阶段的治安特点,有针对性地开展防范工作,以“九小场所”为重点,派出所加大校园周边整治力度,与校方建立联系制度,采取互动、问答、典型案例等形式每年开展法制宣传讲座不少于6次,组织开展行业整治专项行动、消防安全检查及行业清查整治,严厉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,以优异的成绩推进社会治安秩序稳定发展。

海西州茫崖行委公安局交警大队

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茫崖行委公安局交警大队自创立以来,荣立集体二等功1次,先后获得人民满意单位、文明执法党建示范点和4次“先进集体”荣誉。

近年来,茫崖交警大队持续开展“百日攻坚”“创建人民群众满意窗口单位”“创建文明交通治理秩序乱象”等多项整治行动,对所有7座以上客车进行逐车检查登记,加大对机动车辆超速、超员、违法载人、违停、闯红灯以及酒后驾车、疲劳驾车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

查处力度。在40余次统一行动和日常工作中,共查处无证驾驶98起、醉酒驾驶6起、饮酒驾驶14起、未按规定安装号牌62起、无牌无证8起。其中,2017年检查过往车辆30万余辆,发放道路安全提示卡15万余张。在315国道设立执法服务检查站,与其他警种密切配合,联合执法,24小时轮流执勤,检查登记过往车辆人员,消除不稳定因素和安全隐患,确保315国道交通安全畅通,社会治安稳定。

海东市乐都区公安局碾伯城南派出所

近年来,海东市乐都区公安局碾伯城南派出所不断规范办案区建设,合理设置询问(讯)问室、候问室、调解室、接待室和标准化信息采集室,进一步规范了信息化采集、审讯等工作。全面加强公安信息化建设与应用,科学合理调整警力部署,严格实行24小时街

面巡逻。

2017年以来,派出所接处警1527次,调解矛盾纠纷361次,查处行政案件328起,查封行政案件249起,查处违法人员345人,行政拘留51人。同时加强治安管理工作,圆满完成环湖赛、国际攀岩精英赛等重要活动安保工作。

海西州公安局油沙山分局刑警支队

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公安局油沙山分局刑警支队全体民警,克服海拔高、气候恶劣等困难,着力落实“四个扎扎实实”重大要求和“四个转变”新思路,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。

2016年,刑警大队接到一群众被骗9738万元的报案后,立即组织民警立案调查,迅速展开案件侦办工作,最终挽回受害人的巨大经济损失。

自2017年开展打击“盗抢骗”专项行动以来,刑警支队更是集中精力严打各种犯罪行为。工作中获得一条线索,发现2008年9月至10月期间在茫崖地区疯狂盗窃23起、在逃八年之久的甘肃籍犯罪嫌疑人范某行踪。大队立即安排警力展开工作,经过多方努力,于2017年3月1日在西宁市成功将犯罪嫌疑人范某抓获。